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3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15年3月31日14:00开始依次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3月31日
至2015年3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一、会议审议事项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全体股东	A股股东	H股股东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2.02	发行方式	√	√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2.04	发行数量	√	√	√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	√
2.06	限售期安排	√	√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	√	√
2.08	上市地点	√	√	√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	√	√
2.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	√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4	关于公司与中铁铁路工程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	√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	√
6	关于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相关授权人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7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8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	√
9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	√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6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杨澜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仁和集团董事长杨文龙先生之子,属于公司一致行动人。截止本次减持前,杨澜先生持有公司15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5.14%。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今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杨文龙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杨澜先生的通知,出于为了打造大健康产业+互联网的新业态,实现PSC联盟,推动产业纵深发展的战略目的,杨澜先生于2015年3月24日,24日通过其证券账户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3,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71%,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文龙先生已于2015年2月11日1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其本人直接持有公司的42,500,000股,而杨澜先生属公司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累积合计减持,已达公司总股本的5%。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本次减持股份	
			每股	均价	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杨文龙	大宗交易	2015年2月11日—12日	9.20	4250	4.29	
杨 澜	集中竞价交易	2015年3月23日—24日	均价10.05	703	0.71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250	4.29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50	4.29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杨 澜	15000	15.14	14297	14.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	15.14	14297	14.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减持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或其他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本次减持完成后,杨澜先生仍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实际控制人杨文龙先生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杨文龙先生持有仁和集团73.1%股份,仁和集团持有仁和药业25.11%股份,杨文龙先生间接持有公司仁和药业股份。
三、备查文件
杨文龙先生、杨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仁和药业股份的通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5-01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中建股份”、“公司”、“601668.SH”)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会议)于2015年3月20日在北京中建大厦A座举行,董事长易军主持,会议董事、总裁肖宁、董瑞东、钟瑞明、杨春德先生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成员海龙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杨春德先生代为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3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2013年6月,本公司发布了《关于拟研究调整直管地产业务经营方式的公告》,2014年1月30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直管地产业务调整暨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直管地产业务调整的相关议案,公司6名董事在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原中建股份直管地产业务及中国海外集团自身地产业务等资产予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出售公司原直管地产业务及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外集团”)自身地产业务等资产予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0688.HK”),该交易的股权价格为评估机构出具的净资产评估值约人民币18亿元,公司继续享有的债权价值约人民币320亿元。其中,公司本部享有的债权价值为人民币265.51亿元,中国海外集团享有的债权价值为人民币54.4亿元。公司股权转让款与继续享有的债权价值合计人民币338亿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控股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新发行股份的议案》
同意中国海外集团认购中国海外发展(0688.HK)新发行的股份,每股认购价格为25.38港元,较认购协议日期(2015年3月24日)前一个交易日收市价(即22.90港元)溢价约10.8%。认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38亿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海外集团向中国海外发展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具体增资方式由增资时间由公司管理层具体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增资中国海外集团并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股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5年3月25日发布的《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中国海外集团并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股的公告》(编号:临2015-015)。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5-020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
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姚丽丽女士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2015年3月24日,姚丽丽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27%,占姚丽丽女士持有股票的12.14%)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本次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3月24日,回购交易日为2016年3月23日,该股份在质押期间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目前姚丽丽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70,002,25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7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姚丽丽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481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2.86%,占姚丽丽女士持有股票的68.71%。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姚文琛先生共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23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96%,故目前控股股东总计质押的股份为704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82%,此外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5-009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粮”)于2015年12月23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授权总经理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同意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处置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并决定处置的时机与数量,为有效盘活公司资产,根据公司经营管理要求,公司于近日出售了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经高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招商证券,证券代码:600999.A),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本次出售前公司持有招商证券股份28,365,677股,占其总股本的0.49%。近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方式出售招商证券股份7,000,000股,截至2015年3月24日收盘,公司尚持有招商证券股份21,365,677股,占其股份总数的37.7%。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逐步测算,本次出售部分招商证券股票除成本和相关交易税费后获得的所得税后投资收益约1.55亿元,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资产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4. 股东授权委托书至少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放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授权文件,应当将授权委托书同时放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邮编:100039
2.联系电话: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联系人:段恒华、李强
4.联系电话:010-5187069/010-51878061
5.传真:010-51878417
6.电子邮箱:zqsb@stcn.com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三)报备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仁和药业
股票代码:000650
信息披露义务人:杨文龙、杨 澜
住 址: 浙江省绍兴市药都路72号,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科技开发区凤翔二区15号楼单元601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药都路72号,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科技开发区凤翔二区15号楼单元601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签署日期:2015年3月2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任何授权人或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仁和药业 指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杨文龙、杨 澜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杨文龙先生
1.姓名:杨文龙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身份证号码:3622031962031962*****
5.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药都路72号
6.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药都路158号
7.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杨 澜先生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出具不竞争承诺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海外发展出具不竞争承诺函。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5-01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中国海外集团并认购中国海外
发展新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对象: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外集团”),系中国建筑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增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
●新发行股份主体: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0688.HK”,系中国海外集团直接控股的香港上市公司)
●认购新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38亿元
一、增资和认购新股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13年8月6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公司”、“601668.SH”)发布了《关于拟研究调整直管地产业务经营方式的公告》,2014年1月3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直管地产业务调整暨补充协议的公告》,2015年3月2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直管地产业务调整的相关议案,同意出售公司直管地产业务及中国海外集团自身地产业务等资产予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0688.HK”),该交易的股权价格为人民币18亿元,公司继续享有的债权价值约人民币320亿元,公司股权转让款与继续享有的债权价值合计人民币338亿元,同意中国海外集团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发行的股份,每股认购价格为25.38港元,较认购协议日期(2015年3月24日)前一个交易日收市价(即22.90港元)溢价约10.8%。认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38亿元,同意公司向中国海外集团增持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具体增资方式和增资时间由公司管理层将具体情况确定,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中国海外集团的持股比例仍为10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3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控股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新发行股份的议案》和《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中国海外集团并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股的议案》(编号:临2015-015)。

证券代码:000213 证券简称:荣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7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201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5年1月7日、2015年1月14日、2015年1月21日、2015年1月28日、2015年2月4日、2015年2月11日、2015年2月25日、2015年3月4日、2015年3月11日、2015年3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并于2015年3月2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上述相关公告均可登录《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已经完成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尽职调查,并编制了《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和《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申报材料,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复牌。公司债项“债券代码:11债01(债券代码:112145)正常兑付。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5-011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新农”)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为避免引起股价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于证券简称:金新农,股票代码:002548)于2015年2月3日开市起停牌。
经公司确认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金新农,股票代码:002548)自2015年3月4日开市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5年3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3月11日、3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近期公司将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等方面工作,交易方案将进入论证阶段。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25日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 关于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及相关授权人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赞成”、“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2.对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1: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 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股东